

BGH-JY-ZB-24121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房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目录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1
一、工程概况	1
二、合同工期	1
三、质量标准	1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五、项目经理	2
六、合同文件构成	2
七、承诺	3
九、签订时间	3
十、签订地点	3
十一、补充协议	3
十二、合同生效	4
十三、合同份数	4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6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7
1. 一般约定	7
2. 发包人	10
3. 承包人	11
4. 监理人	13
5. 工程质量	13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14
7. 工期和进度	14
8. 材料与设备	16
9. 试验与检验	17
10. 变更	17
11. 价格调整	18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18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21
14. 竣工结算	22
15. 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23
16. 违约	24
17. 不可抗力	25
18. 保险	25

19. 争议解决	25
附件	27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平顶山市交通建设技术中心

承包人（全称）：河南平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平顶山市交通建设技术中心白龟湖生态环湖路项目恢复重建房屋（设施）工程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平顶山市交通建设技术中心白龟湖生态环湖路项目恢复重建房屋（设施）工程项目。

2. 工程地点：新建白龟山水文站、白龟山水库大坝管理所在位于原址向南 200m 处；新建防汛抢险综合楼在省白龟山水库运行中心院内。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 。

4.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 工程内容：河南省水文水资源测报平顶山分中心（白龟山水文站）558.36m²，3层砌体结构；白龟山水库大坝管理所 502.76m²，2层砌体结构；防汛抢险综合楼 962.16m²，2层框架结构。该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三座办公用房，并配套建供电、给排水、照明等设施。

6. 工程承包范围：施工图纸、招标工程量清单、招标文件及答疑（如有）等所包含的全部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依据开工令日期为准。

工期总日历天数：9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伍佰叁拾捌万壹仟玖佰叁拾陆元玖角捌分
(¥ 5381936.98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贰拾万零壹仟柒佰玖拾伍元捌角整
(¥ 201795.8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合同。

五、合同价的调整原则：

(1) 设计变更；

(2) 现场签证；

(3) 政策性调整；

(4) 除以上(1)、(2)、(3)情况以外，合同履行期间，材料价格不做调整。

(5) 工程量偏差的调整：按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 9.6.2 执行。

(6) 工程量清单错误的修正：按照建设工程施工合同通用条款 1.13 执行。

六、工程款：

(1) 预付款：中标单位进场前 7 天，由招标人支付 30% 的工程预付款。

(2) 工程款支付：双方约定

(3) 竣工结算与竣工验收按程序进行。

(4) 质量保修金：合同价的 3%。

七、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孙新增。

八、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十一、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4年12月11日签订。

十二、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平顶山市交通建设技术中心签订。

十三、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四、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生效。

十五、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肆份。

以下无正文，为签署页。

发包人：（公章）

平顶山市交通建设技术中心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平顶山市长安大道交通大厦

邮政编码：467000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 _____

电子信箱：_____ / 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承包人：（公章）

河南平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410100MA9GM4M922

地址：河南省平顶山市湛河区新南

环路西段河滨街道办事处 201 室

邮政编码：467000

法定代表人：高明华

电话：0375-4560003

电子信箱：_____ / _____

开户银行：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平顶山火车站支行

账号：410420010170000601



[Handwritten signature]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参照国家建设部、工商行政管理局制定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GF-2017-0201)。